



荐读

【编者按】

“六一”儿童节就要到了,对于孩子们来说,书是最好的礼物。小时候养成的阅读习惯,对人一生的成长都将产生重要的作用。

今天,小编为大家挑选了一些经典的童书,书里有奇妙的幻想王国,有多彩的大千世界,还有人生成长的经历和酸甜苦辣不一样的感悟。家长朋友们,送给孩子一本或几本书吧,带他走进阅读的世界,感受阅读的奇妙……

A. 彩虹鱼系列

荣获博洛尼亚童书展提名奖,畅销全球20年,销量突破2000万册。

作者:[瑞士]马克斯·菲斯特
内容简介:这条美丽的“彩虹鱼”来自瑞士,猛一看,他与一般的鱼并无差别,可你仔细看看,他身上有着闪光的七彩鳞片,因此得名“彩虹鱼”。故事中的彩虹鱼拥有孩子般的

性格特点,他活泼、勇敢,同时也会犯各种各样小朋友容易犯的过错,但他在一次次的“试错”中学习、成长,逐渐学会分享、包容、沟通、互助和关爱,也锻炼了无所畏惧、勇于探索的精神。

推荐理由:不仅具有生态科普的功能,更可以培养幼儿的人际交往与社会适应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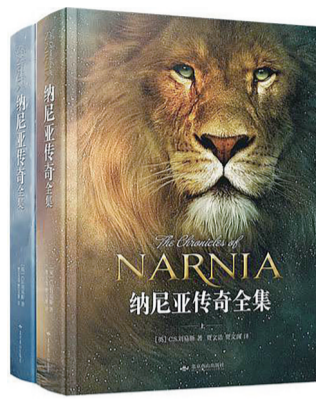
B. 纳尼亚传奇:狮子、女巫和魔衣橱

20世纪经典儿童图书之一;销量超过100,000,000册,被翻译成41种语言

作者:(英)C.S.路易斯
内容简介:佩文西家四个兄弟姐妹彼得、苏珊、埃德蒙和露西在一位老教授家做客,无意中发现了隐藏在衣橱后隐藏着一个神奇的魔法王国。这里的居民有羊人、海狸、矮人、树精……但在狮子阿斯兰离开纳尼亚期间,这个国家被一个邪恶的白女巫占领。她压迫纳尼亚的居民,将其置于永恒的冬

季之中。羊人图姆纳斯曾冒着生命危险救过露西,海狸一家也帮助他们兄妹逃脱白女巫的追杀。埃德蒙曾受白女巫土耳其软糖的诱惑,一度背叛过自己的兄妹。后来,阿斯兰带着露西和露西的弟弟彼得,带领大家战胜了女巫。四个孩子成为纳尼亚的国王与女王。多年后,他们在打猎时无意中穿过衣橱,重新以孩子的身份回到自己的世界。

推荐理由:一个柜中的世界,只有孩子才能进入的王国。



C. 草房子



曾荣获“冰心儿童文学奖”,入选“百年百部中国儿童文学经典书系”,自1997年面世之后畅销不衰,各个版本累计印次已接近300次。

作者:曹文轩
内容简介:小说的故事发生在油麻地,故事中通过对主人公男孩桑桑刻骨铭心而又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地描写,讲述了五个孩子,桑桑、秃鹤、杜小

康、细马、纸月和油麻地的老师蒋一轮、白雀关系的纠缠和孩子们痛苦的成长历程。

推荐理由:这是一部富有品位、格调高雅的儿童长篇小说,叙述风格浅易而又深刻、谐趣而又庄重,自始至终洋溢着一种淳朴的美感,荡漾着一种悲悯的情怀——这种情怀在人与人的关系日趋疏远、情感日趋淡漠的当今世界中,显得弥足珍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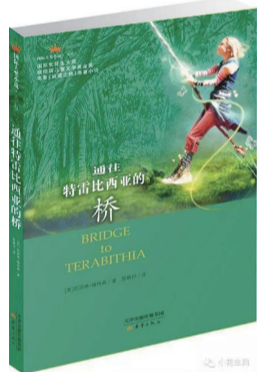
D. 通往特雷比西亚的桥

国际安徒生大奖,林格伦奖,纽伯瑞儿童文学奖金奖,美国图书馆协会“20世纪100本影响世界的童书”之一,电影《仙境之桥》原著小说。

作者:(美)凯瑟琳·佩特森
内容简介:一根从树上垂下的麻绳就是通往特雷比西亚王国的桥,只要抓住麻绳荡过小溪

就能到达他们的王国。在那里,他们愉快地奔跑,尽情地欢笑,勇敢地与想象中的敌人战斗。那片原本静默的树林,因为他们而重新展现了其无限的生命力。杰西的世界开始闪闪发光,他的童年这时才真正开始……

推荐理由:“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特雷比西亚”。



E. 小王子



一部充满诗意而又温馨的美丽童话,被翻译成100多种语言,销量仅次于《圣经》。

作者:(法)圣埃克苏佩里
内容简介:“我”在浩瀚的撒哈拉大沙漠上遇到了一个古怪奇特而又天真纯洁的小王子——他来自一颗遥远的小星球,游历了分别住着国王、爱慕虚荣

的人、酒鬼、商人、地理学家的6个星球。作者通过小王子的游历暗讽了成人世界的荒唐和虚伪,情节别致而曲折,行文富于诗情和哲理,字里行间蕴含着对于爱、人生等重大命题的深刻体会与感悟,让人读后回味无穷。

推荐理由:寻找人们久违的天真与感动。

F. 夏洛的网

“美国伟大的十部儿童文学名著”之首,全球行销千万册。

作者:(美)怀特 著,任溶溶 译
内容简介:在朱克曼家的谷仓里,快乐地生活着一群动物,其中小猪威尔伯和蜘蛛夏洛建立了最真挚的友谊。然而,一个最丑陋的消息打破了谷仓的平静:威尔伯未来的命运竟然是成为熏肉火腿。作为一只猪,悲痛绝望的威尔伯似乎只

能接受任人宰割的命运,然而,看似渺小的夏洛却说:“我救你。”于是,夏洛用自己的丝在猪栏上织出了被人类视为奇迹的网络文字,并彻底逆转了威尔伯的命运,终于让它在集市的大赛中赢得了特别奖项和一个安享天年的未来。可这时,蜘蛛夏洛的命运却走到了尽头……

推荐理由:书写生死——用了一支比春天的阳光还要明媚的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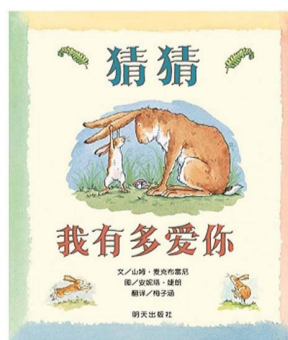
G. 猜猜我有多爱你

美国图书馆协会年度童书,入选美国收录44部20世纪重要的图画书的《二十世纪童书宝典》,全球销量已突破2300万册。

作者:[英]山姆·麦克布雷尼 安妮塔·婕朗 图
内容简介:一大一小两只兔子短短的对话,浓缩生命中最复杂、也是最伟大的情感。小兔子

认真地向大兔子表达“我爱你”,并用各种身体动作和看得见的静物表达自己对大兔子的爱。但不管怎么比,永远也比不过大兔子来得多、来得高、来得远。最后,小兔子终于在一片醉爱恋的包裹下睡着了。

推荐理由:关于最爱的人,关于如何表达爱……



H. 男生贾里



获中宣部精神文明“五个一工程”奖,“共和国五十年优秀长篇小说”称号

作者:秦文君
内容简介:贾里可不是个平平常常的人物,他的故事真不少!这个大男孩聪颖机智、热情仗义,他周围的伙伴们一个个

不同凡响,经常会做出点令人意想不到的举动,干出点令人刮目相看的事情。于是,我们可以看到丰富多彩的少年生活,看到他们有滋有味的成长历程。

推荐理由:关于成长,关于友情,以及每一个孩子都曾有的烦恼……

买书、看书,多年来我固执的坚持

“小时候找不到书来看,把哥哥们的课本当成课外书;现在每次买书买得兴致勃勃,拿回家却难有心情打开。这,真的是补偿心理作怪吗?”

文/袁非

当房子里乱七八糟的东西快要堆积如山时,我和老婆终于下定决心,进行一次集中突击,还家一个窗明几净,简洁舒适。

经过一整天汗流浃背,清理成果时,赫然发现,最乱、最多、最占空间的是各种各样的书。

新的、旧的,诗歌、散文、小说、历史、哲学、生产管理、金融经济等专业类的,还有各种心灵鸡汤,林林总总一大堆。

仔细想想,这些书大多是我出差途中的收获。从事销售工作东奔西走十余年,最固执的一个坚持,就是买书和看书。

车站、机场、陌生城市偶遇的某个书店,随手翻翻,眼前一亮就收入了囊中。日积月累下来家里开个小书店绰绰有余。

每次买的时候兴致勃勃,拿回家却难得有心情再打开,所以买得勤,真正认真看过的少。

老婆经常拿这一点诟病我,因为老婆比我要理智许多,一般只会买有用的书。

我是爱看书也爱买书,但是看着这些随意堆放,甚至有些还布满了灰尘的书籍,我又茫然了。

我对书的这份热爱其实要打许多折扣,若干年前我对书的态度与今天却是截然不同。

特别是年轻时想看某本书能够读到辗转反侧夜不能寐的地步。拿到手后,也是万分珍惜爱不释手。

更早的时候,那时正在读小学四五年级。农村贫穷的家买不起书,听说村里有人藏有一本红楼梦,虽然那时的我肯定是一百个看不懂,但念在心里了,就挥之不去,猫爪挠心一样。

几次放牛时在人家屋门前辗转迟疑,被那家女主人问出原由,最后得偿所愿,宝贝似的借到了手。囫圇吞枣看了两个礼拜,那份快乐至今记忆犹新。

那时长我九岁的大哥,在家里遗落了一本英籍华人作家韩素音的《青山青》。用女性特有的细腻讲了一些东南亚的故事,厚厚一本,现在想来枯燥无味得恨,但被半懂不懂的我当成宝贝看了好几遍。

小时候找不出书来看,就把哥哥们初中、高中的语文书、历史书全当成课外书,看得津津有味。莫言曾在一次电视访谈节目中,回忆儿时时的《新华字典》当书看的趣事,其实一点都不稀奇。相信很多人都有类似的经历,比如小时候的我,放牛时口袋里就时常装着一本被哥哥们翻旧了的《新华字典》或《汉语成语词典》。

父亲知道我喜欢看,到别人家如果看到有小孩看“连环画”或者其它图书,常常腆着脸帮我借。有时能顺利借到手,更多的时候是挨别人的白眼。

若干年后,与父亲聊起这些事,父亲深深遗憾的就是家里穷,送我们三兄弟上学已经吃力,没有办法满足我们买课外书的愿望,一本也没买过。

读高中时,学校不远就是镇子,镇子里有一个破旧的电影院,电影院前厅二楼有一间更破旧的房子,挂着一块木牌,写着“三阳镇文化室”。我无意发现这个宝地,走进去一看,里面摆放了一些关于农作物种植和养殖的书籍,有一个书架还放了一些不知哪里收集来的二手“大部头”作品装门面,《资本论》《战争与和平》《莎士比亚全集》之类。

我当然知道,这些还不是当时的我能啃得动的,但还是如获至宝,流连忘返。当时没有办借书证借书这一制度,要看只能坐在那儿看,虽然学校管得紧,但我还是经常溜出来泡在里面,这算是我枯燥中学生活里一小段幸福时光。

在长沙读大学的时候,学校的图书馆,我理所当然成了常客。借书证每个学期都要换两次,因为频繁借阅,空白的格子过不了两个月就会被填满。那时候,其实也没有什么目的和阅读计划,全凭感觉找书,碰上什么,随手翻翻,感觉喜欢,就借了去看。总体上文史哲、人物传记居多。

那个时候,家里寄的钱少得可怜,吃饭已经勉强,买书还是一个奢望。但有一个学期,我硬是顶住了班主任老师的白眼,没有交那个学期的课本资料费,临时借高年级同学旧的课本对付,省下的一笔钱,到新华书店买了一堆自己喜欢的书,有《百年孤独》《我们》《古文观止》《飞鸟集》等,算是真正过了一把买书看的瘾。

也许,是一种补偿心理作怪吧。以后有条件买得到也买得起书了,只要略略心动,就会执著地往家里搬。

买得最多的一次是在双流机场,遇上许多新书上架,拿了这本舍不得那本,其中有一个北大编辑的作品系列。干脆发顺丰寄回家两纸箱,后来一直没看完,几年以后还有未拆掉密封薄膜的。

就这事老婆经常嘲笑我不是真的喜欢看书,只能算个彻头彻尾的书店搬运工。

随着岁月日长,工作压力生活压力增加,生活节奏越来越快,能够给我看书的时间也越来越少。

但好在有书。虽然只有不多的时间间隙,如车站候车、机场待机,忙完业务应酬回到宾馆的时候。是书本,让时间慢了下来。是阅读,让我的世界慢了下来。

远离喧嚣的片刻宁静里,书页翻动沙沙的声音,伴随着心跳,让我一次次沉浸在生活的美好里。

这也是我偏爱纸质书的原因,轻轻的翻动,仿佛灵魂的触碰、交流,感觉无与伦比。

但老婆的嗔怪也是对的。俗话说得好,饭要一口一口吃,书要一本一本读,贪多反而嚼不烂,也会失去一些读书的乐趣。

明白是明白,但无论如何,我与书之间,有着无法割舍的情份。这份情平淡、真实、柔软,始终触手可及。

阅读故事

想读《源氏物语》,但借来了《新源氏物语》……

透过译者的笔触直接抵达原著,本身不是件容易的事,何况是根据“译本”的“译本”。阅读外国文学译本,你有哪些故事和心得?

赵柒斤

阅读一本好书,犹如与一位伟大的朋友交谈,整个世界会向你俯就。这是歌德说的。这句话说得是“一本好书”和“读”都至关重要。身处“一屏万卷”的新时代及“听书”已成新宠之际,不仅与“一本好书”相遇要靠一双甄别的慧眼,而且拿到“一本好书”读还是不读、如何去读等也成问题。我多次遇到过这样的难题。

很早就听说日本有本名叫《源氏物语》的古书,流传千年风采依旧,尤其书中还引用了唐代大诗人白居易80多首诗歌,足以证明中日文化交流源远流长,更引发我一睹为快的兴趣。一本书有如此魅力肯定是“好书”,抱着非得看看“西洋镜”不可的态度四处打探。留日的老同学阿生带给我的却是“灭顶之灾”:这本书是用古日语写成的,对于他这样能讲一口日语的人来讲读起来也是晦涩难懂,他还是通过电影、电视、漫画等现代媒体才知道“源氏故事”的。最后,他还不忘“损”我这个“日语盲”一句:“你不要去看原版《源氏物语》?”我虽然没兴趣看一本一个字也不认识的“天书”,但一想到书名来还是有一观的冲动。

后来,四处找译本,终于从朋友处借得2007年出版的中文版《新源氏物语》,此书是根据日本作家田边圣子创作的《源氏物语》翻译而来。我曾拜读多篇根据《源氏物语》译本撰写的评论,“日语通”周作人先生就对中文版译得比较有名的丰子恺译本评价不高,“译文只配写双珠凤说书,以译源氏岂不冤苦”,但现在有人称田边圣子《新源氏物语》是“用现代人喜欢的表达方式撰写的,能吸引日本年青人,也可以吸引中国的年轻人……”对此我不信。透过译者的笔触直接抵达原著,本身就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况且又是根据“译本”的“译本”翻成中文的。不过,幸好我对所有外国文学的译本没太特别讲究,并常想译者若能从当下时局的领悟中选取原著精彩的片段,反而可以使读者向作者的靠近距离变得短一些,读起来心情变得愉快一些。

扫了一眼《新源氏物语》内容提要,看到书中主要讲述的是六条妃子借魂害死爱姬的故事,就合上书置于案前,之后也很少翻动它。不是觉得译本不好,而总感觉书名与内容并不贴合,与最初知道这本书产生的莫名的情感距离很大。甚至觉得,这本书纯粹讲述一个古代的浪漫爱情故事,与“物”、“源”这些生态词语根本不相干。

不去认真读这本书,总在书名上转悠,未免有些荒唐,也实在对不起借书给我的那位朋友。但我确实只要瞄一眼摆在桌上的《新源氏物语》这个书名,脑海里总泛起一种类似肌肤的触感:浓烈的意象,正如万物有灵,物源有隐,于细微处等待着我去叩访。我虽然不能以独特的视角、睿智的见解、沉思的气质和诗意的遐想来深入“剖析”书名的丰富内涵,但仅从让我不停产生联想上看,《源氏物语》的确是触动了我心灵的好书名。

抛开动人的爱情故事和此书在日本广受欢迎的原因,我很难去否定“源氏物语”这么优美的书名。每每望一眼书名,我生发出来的,也许就不比我看整本书少。当然,我会静下心来读《新源氏物语》,俗话说:好饭耐不得三顿吃,好衣架不住半月穿,好书却经得住一辈子诵读。

「六一」快到,送给孩子们的阅读礼物